

##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3月29日在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海滨路20号港口宾馆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小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三）《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308,419,060.49 元，母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17,713,359.99 元。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87,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6,706,252.00 元。

如后续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至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至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关于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十二）《关于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十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十四）《关于对河北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张小强、聂玉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对河北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五）《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六）《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批准《章程修正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上述事项及章程修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九）《关于调整 2023-2024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持续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1）同意成立独立董事委员会；（2）同意调整 2023-2024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持续关联交易上限金额；（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由董事会授权任一执行董事决定并采取必要行动，包括但不限于草拟、制定、修改、签署及刊发与该等关联交易有关的公告、通函等相关文件，及遵守其他适用的合规规定，以符合上市地监管机构及监管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要求和程序。

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张小强、聂玉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2024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公告》。

（二十）《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会议议案等具体事项，公司将另行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